

证券代码：600693

股票简称：东百集团

编号：临 2013—013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17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5 年 4 月 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朱红志女士主持，应出席会议董事九人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八人，副董事长魏立平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，委托董事刘夷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；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）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：该项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交易，有利于交易双方获得合理的经济效益；该项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、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且董事会在审议该事项时，关联董事回避表决，审议、决策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表决结果：关联董事龙俊先生回避表决，非关联董事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议案。

二、《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》（具体详见同日公告）

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系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够更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三、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修订稿）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[www.sse.com.cn]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公司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》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[www.sse.com.cn]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五、《**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**》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
[www.sse.com.cn]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六、《**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**》（修订稿）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[www.sse.com.cn]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七、《**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**》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[www.sse.com.cn]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5 年 4 月 14 日